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EAT WATER
GREAT WATER HOLDINGS LIMITED

建禹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96)

授出購股權

本公告乃由建禹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23.06A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2022年6月29日(「授出日期」)，本公司根據本公司於2022年6月17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向若干董事及本集團僱員(統稱「承授人」)提呈授出18,0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本中合共1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股份」)，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而各名承授人須於接納購股權時支付1.00港元(「授出」)。於悉數行使後，購股權佔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6%。

授出之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2022年6月29日

已授出購股權數目： 18,000,000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將賦予其持有人權利認購一股股份。

購股權之行使價： 每股1.19港元，即下列各項之較高者：

- (i) 股份於授出日期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每股1.12港元；及

- (ii)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1.19港元。

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 1.12港元

購股權之行使期： 自授出日期起計為期10年(首尾兩日包括在內)

購股權之歸屬期： 受要約函件所載歸屬條件及購股權計劃所載條文規限，授予承授人之購股權將於本集團相關財政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告刊發日期按下列比率歸屬承授人：

- (i) 緊隨授出日期年度後之首個財政年度，授予承授人之購股權總數之40%；
- (ii) 緊隨授出日期年度後之第二個財政年度，授予承授人之購股權總數之30%；及
- (iii) 緊隨授出日期年度後之第三個財政年度，授予承授人之購股權總數之30%。

於所授出合共18,000,000份購股權中，合共10,000,000份購股權授予下列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

| 承授人名稱 | 職位 | 已授出之購股權數目 |
|-------|--------------|--------------------------|
| 謝楊先生 | 執行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 | 3,000,000 |
| 高雪峰先生 | 執行董事 | 3,000,000 |
| 趙延偉先生 | 執行董事 | 3,000,000 |
| 何炫曦先生 | 執行董事 | <u>1,000,000</u> |
| 其他僱員 | | <u>8,000,000</u> |
| 合計 | | <u><u>18,000,000</u></u> |

向上述各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授出購股權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3.04(1)條及購股權計劃條款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承授人為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

承董事會命
建禹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謝楊

中國廣州，2022年6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謝楊先生、高雪峰先生、趙延偉先生及何炫曦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龔嵐嵐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白爽女士、哈成勇先生及謝志偉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當日起至少七天刊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greatwater.com.cn。